

**2025年度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湖南省人民检察院的主要任务是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二）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 （三）对依照法律规定办理的案件行使侦查权。
- （四）对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 （五）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 （六）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 （七）对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

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或提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抗诉。

（八）领导全省检察机关依照法律规定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工作。

（九）对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领导全省检察机关的举报工作，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十一）负责全省检察机关对检察环节中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指导。

（十二）对检察业务工作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制定全省有关检察工作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十三）指导和规划全省各级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四）负责全省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主管部门管理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

（十五）协助省、市州委管理和考核市州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或不批准市、州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建议省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撤换下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和检察委员会委员。

（十六）组织指导全省检察系统的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系统的培训基地及师资队伍建设等工作。

（十七）负责全省检察机关司法警察的授衔和管理工作。

（十八）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九）组织全省检察机关的对外交流，开展有关的国际司法协助工作；办理涉外个案协查工作。

（二十）管理机关干部和直属事业单位的领导干部；审批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

（二十一）负责其他应当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机关本级现有 26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新闻办公室）、政治部干部处、政治部宣传教育处、政治部检察官管理处、政治部综合处、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第十一检察部、第十二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检察技术部、警务部（司法警察总队）、计划财务装备部、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决算

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本级以及所属单位，全省共有 149 个单位，其中省级院 1 个，国家检察官学院湖南分院 1 个、铁路运输检察院 3 个、市州院 14 个，县市（区）院及派出院 130 个，具体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1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76	汉寿县人民检察院
2	国家检察官学院湖南分院	77	桃源县人民检察院
3	长沙铁路运输检察院	78	临澧县人民检察院
4	衡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79	石门县人民检察院
5	怀化铁路运输检察院	80	澧县人民检察院
6	长沙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81	安乡县人民检察院
7	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检察院	82	津市市人民检察院
8	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检察院	83	常德市白洋堤地区人民检察院
9	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检察院	84	张家界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0	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检察院	85	张家界市永定区人民检察院
11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检察院	86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检察院
12	长沙县人民检察院	87	慈利县人民检察院
13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	88	桑植县人民检察院
14	浏阳市人民检察院	89	益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5	宁乡县人民检察院	90	益阳市赫山区人民检察院
16	长沙市星城地区人民检察院	91	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检察院
17	衡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92	桃江县人民检察院
18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检察院	93	安化县人民检察院
19	衡阳市石鼓区人民检察院	94	沅江市人民检察院
20	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95	南县人民检察院
21	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96	益阳市大通湖区人民检察院
22	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	97	郴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3	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98	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检察院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24	衡阳县人民检察院	99	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检察院
25	衡山县人民检察院	100	资兴市人民检察院
26	衡东县人民检察院	101	桂阳县人民检察院
27	祁东县人民检察院	102	宜章县人民检察院
28	常宁市人民检察院	103	永兴县人民检察院
29	耒阳市人民检察院	104	嘉禾县人民检察院
30	衡阳市华新地区人民检察院	105	临武县人民检察院
31	株洲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06	汝城县人民检察院
32	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检察院	107	安仁县人民检察院
33	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检察院	108	桂东县人民检察院
34	株洲市天元区人民检察院	109	永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35	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检察院	110	永州市冷水滩区人民检察院
36	醴陵市人民检察院	111	永州市零陵区人民检察院
37	株洲县人民检察院	112	祁阳县人民检察院
38	攸县人民检察院	113	东安县人民检察院
39	茶陵县人民检察院	114	双牌县人民检察院
40	炎陵县人民检察院	115	道县人民检察院
41	株洲云龙地区人民检察院	116	江永县人民检察院
42	湘潭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17	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43	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检察院	118	宁远县人民检察院
44	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检察院	119	新田县人民检察院
45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120	蓝山县人民检察院
46	湘乡市人民检察院	121	怀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47	韶山市人民检察院	122	怀化市鹤城区人民检察院
48	邵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23	沅陵县人民检察院
49	邵阳市双清区人民检察院	124	辰溪县人民检察院
50	邵阳市大祥区人民检察院	125	溆浦县人民检察院
51	邵阳市北塔区人民检察院	126	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52	邵东县人民检察院	127	麻阳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53	新邵县人民检察院	128	中方县人民检察院
54	隆回县人民检察院	129	洪江市人民检察院
55	洞口县人民检察院	130	怀化市洪江人民检察院
56	绥宁县人民检察院	131	新晃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57	城步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132	会同县人民检察院
58	武冈市人民检察院	133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59	新宁县人民检察院	134	通道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60	邵阳县人民检察院	135	娄底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61	岳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36	娄底市娄星区人民检察院
62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检察院	137	冷水江市人民检察院
63	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检察院	138	涟源市人民检察院
64	岳阳市君山区人民检察院	139	双峰县人民检察院
65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人民检察院	140	新化县人民检察院
66	平江县人民检察院	141	湘西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本级
67	岳阳县人民检察院	142	吉首市人民检察院
68	华容县人民检察院	143	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69	湘阴县人民检察院	144	凤凰县人民检察院
70	临湘市人民检察院	145	古丈县人民检察院
71	汨罗市人民检察院	146	花垣县人民检察院
72	岳阳市荆剑地区人民检察院	147	保靖县人民检察院
73	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48	永顺县人民检察院
74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检察院	149	龙山县人民检察院
75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81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7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93,202.8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553.9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1,592.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432.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802.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227.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58.2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1,404.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2,753.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0.0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236.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3,886.71
总计	30	376,640.48	总计	60	376,640.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1,404.04	299,811.39					51,592.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42	324.69					64.73
20101	人大事务	136.69	136.69					
2010101	行政运行	97.44	97.4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25	39.2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7						40.0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7						40.0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66	187.00					24.66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7.00	187.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						24.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1,222.24	253,023.28					48,198.96
20402	公安	8.00	8.00					
2040201	行政运行	8.00	8.00					
20404	检察	300,436.96	253,015.28					47,421.68
2040401	行政运行	218,567.08	185,249.62					33,317.4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14.67	35,395.82					1,818.85
2040409	“两房”建设	13,768.29	12,427.28					1,341.0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40410	检察监督	19,914.59	19,749.25					165.34
2040450	事业运行	193.37	193.31					0.0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778.96						10,778.9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77.28						777.28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47.24						247.2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30.04						530.04
205	教育支出	1,624.26	1,620.26					4.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624.26	1,620.26					4.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624.26	1,620.26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2.21	16,673.76					2,77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06.19	14,189.68					2,416.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9.31	473.12					1,026.1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66						14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1.54	13,705.66					75.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8.82	10.89					1,097.93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4.61						4.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25						63.25
20808	抚恤	1,336.67	1,166.43					170.24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6.43	1,160.36					166.07
2080802	伤残抚恤	7.70	6.07					1.6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53						2.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35	1,317.65					191.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35	1,317.65					191.7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32.36	12,501.02					331.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32.36	12,501.02					331.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24.16	8,080.13					144.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8	24.2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10.83	4,396.61					114.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09						73.0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2.70	422.70					
21502	制造业	422.70	422.70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22.70	422.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53.35	15,245.67					7.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53.35	15,245.67					7.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70.19	14,562.51					7.69
2210203	购房补贴	683.16	683.16					
229	其他支出	207.50						207.50
22999	其他支出	207.50						207.5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7.50						207.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2,753.71	276,223.51	66,53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13	152.19	224.94			
20101	人大事务	117.35	97.44	19.90			
2010101	行政运行	97.44	97.4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0		19.9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7	38.09	1.98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7	38.09	1.9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71	16.66	202.0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94.05		194.0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	16.66	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202.82	227,960.94	65,241.88			
20402	公安	42.15	1.16	40.9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6	1.1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9		40.99			
20404	检察	292,554.31	227,391.83	65,162.48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40401	行政运行	217,430.55	217,204.66	225.8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62.58		36,762.58			
2040409	“两房”建设	8,293.95		8,293.95			
2040410	检察监督	19,215.35	1,647.17	17,568.19			
2040450	事业运行	186.28	186.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665.60	8,353.73	2,311.8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6.35	567.94	38.41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58.89	247.39	11.5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47.46	320.55	26.91			
205	教育支出	1,553.98	511.77	1,042.2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53.98	511.77	1,042.21			
2050803	培训支出	1,553.98	511.77	1,04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2.20	19,422.34	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4.01	16,584.14	9.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8.38	1,493.94	4.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66	14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0.30	13,764.87	5.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8.82	1,108.82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4.61	4.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25	63.25				
20808	抚恤	1,336.51	1,336.51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6.27	1,326.27				
2080802	伤残抚恤	7.70	7.7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53	2.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1.69	1,501.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1.69	1,50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02.19	12,790.89	1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02.19	12,790.89	1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12.42	8,212.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8	24.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92.39	4,492.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09	61.79	1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27.17	15,22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27.17	15,22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44.21	14,544.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82.97	682.97				
229	其他支出	158.22	158.22				
22999	其他支出	158.22	158.22				
2299999	其他支出	158.22	15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81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2.40	312.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4,321.96	244,321.96		
	5		五、教育支出	37	1,549.99	1,549.9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657.25	16,65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471.90	12,471.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219.49	15,219.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811.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0,532.99	290,532.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272.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550.62	24,550.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272.2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5,083.61	总计	64	315,083.61	315,08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0,532.99	231,408.90	59,124.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0	97.44	214.96
20101	人大事务	117.35	97.44	19.90
2010101	行政运行	97.44	97.4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0		19.9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05		194.0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94.05		194.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321.96	186,455.04	57,866.92
20402	公安	42.15	1.16	40.9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6	1.1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9		40.99
20404	检察	244,279.81	186,453.88	57,825.93
2040401	行政运行	184,621.50	184,621.43	0.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61.38		35,061.38
2040409	“两房”建设	5,325.68		5,325.68
2040410	检察监督	19,084.96	1,646.17	17,438.79
2040450	事业运行	186.28	186.2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549.99	507.78	1,042.2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49.99	507.78	1,042.21
2050803	培训支出	1,549.99	507.78	1,04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57.25	16,65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80.84	14,180.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2.19	47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97.75	13,697.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9	10.89	
20808	抚恤	1,166.27	1,166.27	
2080801	死亡抚恤	1,160.20	1,160.20	
2080802	伤残抚恤	6.07	6.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15	1,310.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15	1,31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1.90	12,471.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71.90	12,471.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9.45	8,069.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8	24.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78.17	4,378.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19.49	15,219.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19.49	15,219.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36.52	14,536.52	
2210203	购房补贴	682.97	68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586.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90.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816.79	30201	办公费	6,846.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327.81	30202	印刷费	1,010.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393.8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691.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9.50	30206	电费	4,893.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89.48	30207	邮电费	1,538.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4.25	30208	取暖费	496.7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36.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29.8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21.69	30211	差旅费	5,013.1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7.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7.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49.78	30213	维修（护）费	581.9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7.62	30214	租赁费	990.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91.83	30215	会议费	62.5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24.14	30216	培训费	545.9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76.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53.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00.3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3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29.49	30226	劳务费	9,362.1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29.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6.1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2.76	30228	工会经费	6,001.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1.00	30229	福利费	2,542.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613.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14.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39.5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7.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52.87			
人员经费合计		160,810.93	公用经费合计					70,59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37.16	160.56	6,623.17	2,311.22	4,311.95	253.43	6,601.55	141.74	6,329.60	2,284.85	4,044.75	13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376640.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033.15 万元，增长 3.30%，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办公经费、会议培训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检察办案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351404.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9811.39 万元，占 85.32%；其他收入 51592.65 万元，占 14.6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34275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223.51 万元，占 80.59%；项目支出 66530.20 万元，占 19.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5083.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618.92 万元，增长 5.22%，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0532.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7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256.35 万元，增长 3.66%，主要是因为检察工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0532.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12.40 万元，占 0.11%；公共安全（类）支出 244321.96 万元，占 84.09%；教育（类）支出 1549.99 万元，占 0.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657.25 万元，占 5.74%；卫生健康（类）支出 12471.9 万元，占 4.29%；住房保障（类）支出 15219.49 万元，占 5.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77498.4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9053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及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及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预算为上年结转项目资金，该项目上年已完成。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及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25.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及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及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8、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738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6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及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9、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457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6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至此科目。

10、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408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25.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至此科目。

1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19620.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8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察办案周期较长，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1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8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

加下达至此科目。

1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83.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教育培训项目减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47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影响。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66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9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年中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186.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3.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抚恤

金开支不可预计性大。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6.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38.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影响。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797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年中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444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7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

员增减变动影响。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4605.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3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影响。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68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影响。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办案及机关运行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84621.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63.5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办公办案经费等方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40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0810.9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9.4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0597.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0.5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03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0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81%；与上年相比减少 76.86 万元，降低 1.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16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8%；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68 万元，增长 908.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因公出国（境）计划。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19 人次，主要包括：

组织安排出访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团组支出 75.7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开支。

组织安排出访马来西亚、新加坡团组支出 56.6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开支。

参加最高检组织的出访越南团组支出 0.4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开支。

参加最高检组织的出访越南、泰国团组支出 0.9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开支。

参加最高检组织的出访俄罗斯团组支出 1.6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开支。

参加省公安厅组织的赴老挝取证支出 6.3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开支。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662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57%；与上年相比增加 529.15 万元，增长 9.1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231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6%；与上年相比增加 63.28 万元，增长 2.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车辆更新支出。全省检察院更新公务用车 10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31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4.75 万元，

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93.8%；与上年相比增加 465.87 万元，增长 13.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与上年相比本年度全省新增车辆 4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二是汽油车逐渐老化，运行维护成本增加。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98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5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38%；与上年相比减少 733.71 万元，降低 84.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全省检察系统内部推行公务活动“零接待”制度，明确规定省内公务活动不再安排公务接待，公务接待费支出大幅下降。2025 年度公务接待来访团组 1197 个、来宾 7584 人次，主要是接待省外检察机关和国外相关部门交流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514.5 万元，比上年

决算数减少 8121.65 万元，降低 10.33%。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63.05 万元，用于召开全省各级检察机关组织召开的业务工作会议和党政学习交流会议等，全省会议人数每次 80 人左右，内容为全省检察长会议暨全省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全省民事行政检察工作会议、全省刑事检察工作会议等；开支培训费 1591.02 万元，用于开展全省各级检察机关组织的业务及党建相关培训，全省培训人数每次 200 人左右，内容为全省刑事检察业务培训班、全省检察机关法律政策研究业务培训班、省院机关党支部书记暨全省检察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班；本部门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775.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860.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656.1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258.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122.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576.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4.4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9.4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1.5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1.56%。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09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7 辆、应急保障用车 17 辆、执法执勤用车 9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4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和离退休干部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59124.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 个 59124.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20.35%；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315083.61 万元，执行数 29053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1%，绩效自评得分 99.22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全省检察机关始终秉持“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件管理实事，服务保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工作理念，紧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主线，统筹抓实内部管理、检务保障、检察业务等各项重点工作，从严

规范经费管理、资产运营、采购监管和基础建设，各项工作稳步推进、落地见效，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综合管理效益、司法履职效益同步增强。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闭环管理体系。健全和完善绩效管理办法，明确绩效管理职责、内容、程序、方法以及绩效评价和考核要求，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购房补贴（项）：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

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

<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qtczxxgk/202606/2071402217570566145.html>